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采购编号：登政采 201806151

谈 判 文 件

采购单位：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六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谈　判　须　知……3

前　附　表……7

一、总　　则……8

二、谈 判 文 件……8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10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12

五、谈判和确定……13

六、授予合同……15

七、其他……13

第二部分　技术标准……18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18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20

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登政采 201806151

公告发布时间：2018 年 06 月 21 日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已由审批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招标人为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竞争性谈判方式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2、项目名称：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采购预算：880000.00 元

5、设计工期：20 日历天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现行规范合格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响应人须具有房屋建筑行业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项目设计负责人具备国家二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并注册；

(7)响应人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打印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8）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要求：须具备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日期在有效期之内，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诚信库入库登记通过后，方可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 》）。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于2018年06月22日00:00时至2018年06月26日23：59时前（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上报名，并按

网站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 元，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以现金形式现场缴纳，逾期投标将被 拒绝。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fggzyjy.com/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07 月 1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为：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地点为：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 开标室。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8 年 07 月 1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 开标室。

七、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登封市嵩阳路与大禹路交叉口西南角

联 系 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13939097321

招标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与德厚街交叉口行署国际广场 C 座 4 楼

登封办事处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北段环保局向南 50 米路西三楼

联 系 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371-62837883

电子邮件：hndm518@126.com

第一部分　谈　判　须　知

前　附　表

项目	内　　容
1	**项目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采购编号：登政采 201806151 项目内容及要求: 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日历日）
4	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前交纳（转账）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元） 缴纳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3111110043470001546 开户行：中信银行登封市支行 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公司基本账户转出，其转出凭证必须装订投标文件中。 投标保证金须一次性足额缴纳。
5	递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018年07月11日上午09:3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至：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第二开标室
7	谈判时间：2018年07月11日上午09:30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第二开标室
8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
9	依据登封市评审中心评审意见书，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招标控制价为880000.00元。
10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根据双方签订合同规定，采用现金或转账方式收取中标价的百分之一点五。
有关谈判活动的文电按下述地址联系： 招标人：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正光路行署国际广场 邮　编：450000 联系人：郭女士 电　话：0371－62837883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1.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3. 采购项目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二部分内容）**；

1.4. 本次采购内容为一个整包，投标单位不得缺项投标，否则为无效标。

1.5. 本次采购形式为竞争性谈判采购。

2. 费用

2.1 响应人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递交价含工程费、管理费、税金等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3. 定义及解释

3.1. 招标人：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2. 响应人：是指响应谈判、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单位；

3.3. 谈判小组：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谈判活动工作的临时机构；

3.4. 日期：指公历日；

3.5. 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资料，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4. 合格的响应人

4．1、响应人须具有房屋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项目设计负责人具备国家二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并注册；项目设计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应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并签订劳动合同；提共近 3 个月完税证明，提供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提供“信

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提供无行贿查询结果。

二、谈 判 文 件

5. 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谈判须知第 7 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部分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部分　工程量清单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2. 谈判人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响应人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三日前将需要澄清及答疑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企业公章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的地址提交到代理机构处。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代理机构将答复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7. 谈判文件的修正

7.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间，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谈判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是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

7.2. 补充文件将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谈判文件收受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代理机构确认收到每一份补充文件；

7.3. 为使响应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谈判文件准备响应文件，招标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

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7.4. 当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5.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一般说明

8.1. 语言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谈判响应书；

9.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3. 报价表（第一次）；

9.4. 设计技术资料

9.5. 谈判保证金交付证明；

9.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7. 响应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副本复印件、有效的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

9.8. 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它有必要的资料。

10. 响应文件格式

10.1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工程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使用谈判文件所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1. 响应人服务承诺

11.1. 实质性有利于采购的优惠承诺。

12. 报价

12.1. 响应人对所投项目须按要求填报投标报价表，并按“技术要求”的范围对各项目分项报价。

12.2. 响应人根据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报价格式见附表）填报。第二次报价在谈判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公开）；

12.3.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2.4. 响应人的报价应包含工程验收合格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2.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3. 投标保证金

13.1. 响应人应提供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的投标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转账的方式递交至代理机构并获得相应证明；

13.2.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工程商，将不予参与谈判；

13.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确定工程商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无息）；

13.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扣除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余款转为履约保证金；

13.5. 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在有效期内，响应人自行撤销投标；

（2）响应人未按谈判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签订合同；

（3）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4）响应人在投标中有严重违法行为者。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4.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要求响应人将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响应人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响应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15.2.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密封：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全部密封在同一个包封内；

17.2.标记：包封上须写明

（1） 采购编号：登政采 201806151

（2） 项目名称：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3） 响应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并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4） 注明：2018 年 07 月 11 日上午 09:30 分以前不得启封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上述要求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07 月 11 日上午 09:30 分

17.2. 响应人须在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谈判现场；

17.3. 招标人可以根据发出谈判补充说明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响应人在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17.4. 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谈判和确定

18. **一般说明**

18.1. 本次谈判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工程商须派授权代表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参加会议**。

18.2.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3）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的。

19. 谈判会议程序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2） 与会领导讲话；

（3） 公布谈判纪律；

（4） 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 谈判顺序：逆顺序确定谈判顺序；

（6） 谈判（招标人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20. 谈判程序

20.1. 成立谈判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谈判小组成员为 3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2 人，招标人代表 1 人，参加谈判的专家在谈判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2. 审查谈判文件。由谈判小组根据招标人要求最终确定谈判文件的技术、服务谈判内容；

20.3. 在与响应人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根据本谈判文件 20.5 款之规定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

20.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未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0.5.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谈判小组按无效标处理：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2） 无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

（3） 明显不符合技术标准的要求；

（4） 响应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没有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6）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0.6.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0.5 款规定仅对确实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响应人进行谈判；

20.7. 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工程商分别进行谈判。若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工程商；

20.8. 谈判共分二次进行：响应文件中的内容为第一次谈判内容，第一次谈判内容保密，谈判小组将根据第一次谈判的内容确定不少于三家的工程商参加第二次谈判，第二次

谈判内容为最终谈判内容，所有参加第二次谈判（最终）的工程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函；

20.9. 对投标的供应商鼓励出具企业信用报告，对企业信用等级为 A 级的，同等条件下考虑优先成交。

20.10. 谈判小组将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报价最低的成交原则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1. 谈判结果的公示

21.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谈判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谈判工作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谈判工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工作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成交工程商）；

21.2. 招标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21.3. 响应人若对谈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20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六、授予合同

22. 合同授予

22.1.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谈判小组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的工程商,工程商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2.2.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力。

23. 成交通知

23.1.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签发《成交通知书》；

23.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3.若响应人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根据推荐次

序另选工程商。对未成交的响应人，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4. 履约保证金

24.1. 签订合同时缴纳履约保证金，项目实施完成后无息退还。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工程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 3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具体的合同格式待甲乙双方商定；

25.2.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产生的谈判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5.3. 如果成交工程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谈判文件和谈判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招标人将有充分理由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另行选择工程商。

其他

26. 依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规定，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7. 设计周期：20 日历天。

28.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29.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及企业信用报告

29.1对投标的供应商鼓励出具企业信用报告，对企业信用等级为A级的给与加分考虑，优先中标。

29.2对于该招标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无声明函的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视为放弃中小型企业优惠权利。

29.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不提供者视为放弃中小型企业优惠权利。

29.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持中小型企业管理局颁发的证书，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企业信用报告，企业有信用报告 A 级者优先考虑中标。

第二部分 技术标准

1）五条道路街景整治内容，主要是道路两侧临街建筑物立面改造，在跨越巷道和十字路口时候，改造区域适当延伸；临街建筑物立面上到女儿墙顶，下至地面或台阶处。

2）檐口：檐口及女儿墙增设仿古斜坡檐，材料为水泥简筒瓦；

3）外墙：外墙色彩为浅灰色主色调，点缀深灰色装饰柱，建筑外观的整治方式为喷刷真石漆饰面；

4）空调位：室外增加空调外机格栅；

5）广告牌：统一店铺门头匾及色彩；门头匾材质为硅酸钙板，外喷真石漆；

6）五条道路街景整治沿街商铺装修正立面施工图；

7）广告牌和屋檐等节点详图等施工图；

8）设计材料符合国家标准。

9）设计材料符合国家标准。

10）总平面布局：布局合理、合理利用土地、与周边环境协调、满足交通流线及开口要求、满足消防间距要求、满足日照间距要求；

11）建筑创意、空间处理符合设计任务书中的要求。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另附）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登政采 201806151

采 购 项 目：_____

响 应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委 托 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

谈判响应书

致：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登政采 201806151 的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的谈判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终报价。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60 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按谈判文件中的规定，交纳了**壹万伍仟元整**的投标保证金。

（6）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若我方中标，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 与本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登封市嵩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

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登政采201806151 的登封市少林大道、登封大道、守敬路、大禹路、阳城路街景升级改造设计项目响应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地　　址：

年　　月　　日

格式 3

报价表（第一次）

响应人	
响应范围	
采购编号	
总报价	**（响应人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响应人最后一次的谈判报价为成交价）**
工期	_____日历天
质量	
优惠与 服务承诺	
备　注	

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4：

设计技术资料

格式5：

谈判保证金

（此处应附谈判保证金交付证明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格式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人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7：响应人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格式 8 响应人资格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证照复印件；

2、提供企业 2016 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企业依法缴纳税收（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和委托人、设计负责人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3、企业所在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6、合理可行的设计方案；

7、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需提供的其他表格或有关证明文件及响应人认为应付的其他资料。